

## 2024年08月11日劳鉴结论公示

序号	姓名	性别	单 位	级别	鉴定时间
1	董洪宇	男	梅河口壹农益品商贸有限公司	捌级	2024.8.11
2	刘国铮	男	梅河口市中心血站	玖级	2024.8.11
3	曲宏芬	女	梅河口市康大营学校	玖级	2024.8.11
4	唐 宇	男	菊乃香酒业（中国）有限公司	玖级	2024.8.11
5	贾伟强	男	梅河口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	玖级	2024.8.11
6	闫守海	男	吉林新达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梅河口分公司	玖级	2024.8.11
7	韩瑞亮	男	梅吉林开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玖级	2024.8.11
8	孙玉芝	女	梅吉林开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玖级	2024.8.11
9	李 杨	男	梅河口市育秀小学	拾级	2024.8.11
10	张泽明	男	吉林省梅河监狱	拾级	2024.8.11
11	张新宽	男	梅河口市万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拾级	2024.8.11
12	白云龙	男	吉林世宇同成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	拾级	2024.8.11
13	于小文	男	梅河口天拓企业管理公司	拾级	2024.8.11
14	洪艳江	男	梅河口天拓企业管理公司	拾级	2024.8.11
15	黄子轩	男	梅河口天拓企业管理公司	拾级	2024.8.11
16	宣立东	男	梅河口天拓企业管理公司	拾级	2024.8.11
17	郑家波	男	梅河口天拓企业管理公司	拾级	2024.8.11
18	张金燕	男	吉林省景睿人力资源有限公司	拾级	2024.8.11
19	王 强	男	梅河口市阜康酒精有限责任公司	更换辅助器具	2024.8.11

以上19人于2024年8月11日经梅河口市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鉴定，现将结果向社会公示，请社会各界予以监督。

如对上述人员有异议可在公示发布7日内向我局举报，反映问题请实事求是，客观公正，并提供联系方式，以便调查核实。电话:0435-4303177